

附件 1



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 2022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 2022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 2022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预算表
- 六、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
入预算表
- 八、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
出预算表

九、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 2022 年国有资本性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十、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一、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二、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三、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 2022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2



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 2022 年 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根据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安排，负责组织部署本辖区的公安工作；

(二) 严密掌握辖区内敌情、社会治安和刑事犯罪的情况，搞好预测、分析，为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及时提供重要信息、对策；

(三) 规划本级公安机关思想政治工作，加强队伍的正规化建设以及宣传、教育训练工作，负责对本级公安机关人民警察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遵守纪律的情况进行督察、检查；

(四) 承办对危害国家安全案件、刑事案件的侦查；打击经济犯罪；组织协调重大行动；处理辖区内发生的重大刑事案件、重大事件和重大治安案件；

(五) 依法管理社会治安、组织实施消防工作，依法进行监督、检查；

(六) 依法指导和监督辖区内企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以及企业单位内部保卫组织建设；

(七) 负责全局的机要通讯和辖区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监察工作；

(八)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和承办市委、市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指挥中心、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刑事侦查大队、治安管理大队、政工监督室、法制室、警务保障室、防暴巡警大队、桥东街派出所、二峰山派出所，共 10 个科所队。实有在职人员 61 人，退休人员 294 人。实有车辆 14 辆。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具体包括：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部门本级。

三、2022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是健全完善“情指勤舆”一体化机制。积极构建大情报格局，全面落实“一呼百应”指挥调度、“一抓到底”执行督办工作机制，严格规范勤务运行模式，严密防范群体性事件和规模性聚集，强化“三同步”舆情应对处置工作，常态化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形成规范高效的社会联动工作格局。

二是健全完善维护政治安全工作机制。持续抓好防范处置敌对势力渗透破坏专项行动，有效引导核查、化解、处置危害政治安全各类风险，严密管控重点阵地，深入推进反恐怖斗争，全面加强网上斗争，严厉防范打击非法宗教和邪教组织，加强邪教重点人员教育转化。

三是健全完善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工作机制。统筹打击经济金融犯罪与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工作，着力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进一步提升打击各类经济犯罪的能力水平，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有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市场经济秩序。

四是健全完善多侦联动打击犯罪新机制。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提升防范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新型网络犯罪能力，严打“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违法犯罪，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是健全完善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机制。着力加强立体防控态势分析应用，严密圈层查控感知防控体系，强化单元防控、基层防控能力。加强“人、地、物、事、网、组织”等方面要素管控，不断强化公共安全掌控能力。

六是健全完善基层基础工作机制。加强新时代公安派出所工作，持续深入开展创建“枫桥式公安派出所”活动和“万名民警进万家”活动，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不断提升基层基础工作水平。

七是健全完善执法规范化工作机制。全面推进建设安全、规范、智能、高效的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结合开展公安队伍教育整顿，深入开展干预司法、逐利执法、“久挂未结”案件清理专项整治，围绕“公安规范执法、政法协同办案、党委政府部门联动、社会共建共治共享”四个闭环加强执法办案全流程、全要素、全环节管理，不断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

八是健全完善服务民生工作机制。持续推进“一网通办”“一门通办”服务群众、服务企业工作，持续开展“为民办实事”和“转变作风、微笑服务”活动，深入调研企业群众所急所盼，创新服务方式，有效改进公安工作、优化营商环境。

九是健全完善队伍建设工作机制。坚持以政治建警为统领，积极稳妥推进公安机构改革，持续深化全警实战练兵和公安大数据实战应用，狠抓从严管党治警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全面落实从优待警各项措施，做精机关、做优警种、做强基层、做实基础。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507.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243.65 万元，增长 19.2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507.38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1507.3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507.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3.65 万元，增长 19.28%。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特定目标类项目警务辅助人员经费。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减 0 万元，减少 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减 0 万元，减少 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减 0 万元，减少 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减 0 万元，减少 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507.38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减 0 万元，减少 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共安全（类）支出 1305.9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及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23.37 万

元，增加 20.63%。主要原因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中，本年增加特定目标类项目警务辅助人员经费。

3.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89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77 万元，增加 3.6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610.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88 万元，增长 53.1%。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特定目标类项目警务辅助人员经费。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单位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1507.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07.38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单位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1507.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6.5 万元，占 59.47%；项目支出 610.88 万元，占 40.5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07.3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43.65 万元，增长 19.28%。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特定目标类项目警务辅助人员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507.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3.65 万元，增长 19.28%。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特定目标类项目辅警辅助人员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986.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35.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行政单位津贴补贴、行政单位年终一次性奖金、保留津贴、在职人员冬季取暖补贴、女职工卫生费、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基本医疗保险（含原职工生育保险）、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行政单位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行政）、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遗属补助、退休人员住宅取暖补贴（含建国前老工人）。

（二）公用经费 161.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减少 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减少0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单位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96%；公务接待费支出0.9万元，占“三公”经费的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22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22万元，比上年预算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加强车辆管理，降低运行成本。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1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接人数，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61.0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3.45万元，增长9.11%。主要原因是：人员生成的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86.97万元，其中：拟

采购货物支出86.97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1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

十三、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单位共5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610.88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1507.38万元。

十四、其他说明

(一) 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一) 政府债券公开

1. 一般债券公开

(1) 上年一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2) 上年一般债券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2. 专项债券公开

(1) 上年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2) 上年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3) 上年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情况。

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二) 房屋情况

临汾市公安局东城分局无办公用房，全部借用临钢公司办公用房。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